

药学院 2022 年“申请-考核”制博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工作实施细则

则

药学院 2022 年“申请-考核”制博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工作，将严格按照《华东理工大学关于 2022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工作的指导意见》和《华东理工大学 2022 年普通招考博士研究生招生工作考生须知》执行。具体到我院复试实际情况，再补充制定以下实施细则：

一、 复试时间

我院 2022 年博士研究生复试时间定于 5 月 7 日与 5 月 14 日。

5 月 7 日：090400 植物保护专业、100700 药学专业

5 月 14 日：0817Z3 制药工程与技术专业。

学院将在复试之前通过 QQ 群告知考生网络测试以及招生政策宣讲的具体时间。

二、 复试平台

网络远程复试使用腾讯会议平台双机位模式。

三、 综合考核内容及形式

综合考核包括专业基础、专业综合和综合能力三部分，每个部分满分为 100 分，复试成绩=专业基础+专业综合+综合能力。考核形式采取网络远程复试方式进行，每位学生的综合考核时间不少于 30 分钟。

四、 复试成绩

外语非免试考生的外语考核办法：综合考核时由专家组根据考生外语考核表现填写是否合格。合格票大于等于半数视为外语考核通过，小于半数则视为考核不通过。

每位考生的成绩中，去掉一个最高分，去掉一个最低分，取其他专家打分的平均值作为考生的复试成绩。

五、 录取：

各专业根据考生就业方式（定向和非定向）按照考生复试成绩从高到低分别排序，确定拟录取名单。复试中任一部分考核低于 60 分不予录取，复试成绩相同考生，依次按照专业基础、专业综合、综合能力降序排列。外语

非免试考生外语考核不通过的，不予录取。

六、 其他

本细则由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负责解释。复试期间考生若有咨询或投诉，可与学院研究生招生办公室联系。联系方式如下：

电话：021-64251093 邮箱：yyzb@ecust.edu.cn。

药学院

2022年5月3日